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11 月 30 日（周一）上午 9:00 时。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 年 11 月 29 日 15:00 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11 月 23 日，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6、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为天津市西青区京福公路 578 号 公司 1103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1) 选举秦焕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2)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不再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3)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不再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4)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7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5)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3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提案的具体内容

(1) 2015 年 11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等。

(2) 公告网上查询请登陆 www.cninfo.com.cn 巨潮网。

3、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变更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议案如下：

(1) 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服

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7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2)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3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 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15 年 11 月 25 日 9:0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经营企划部

4、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有关要求：出席会议的受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如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27

2、投票简称：夏利投票

3、投票时间：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夏利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选举秦焕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1.00
议案 2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不再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2.00
议案 3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不再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3.00
议案 4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7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4.00
议案 5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3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4)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29 日下午 3:00，结束

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下午 3: 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请详见 <http://wltp.cninfo.com.cn/gddh/main/tpzn.htm>。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天津市西青区京福公路 578 号

（2）联系人：孟君奎、张爽

（3）联系电话：022-87915007

（4）传真：022-87915111

（5）邮编：300380

（6）电子邮箱：xiali@mail.zlnet.com.cn

2、会议费用：

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签名：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受托日期：2015 年 11 月 日

联系电话：

委托人对所审事项的投票指示（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上划“√”）：

议案序号	提案内容	表决意见
议案 1	选举秦焕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相同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议案 2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不再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议案 3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不再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内部控制审计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议案 4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7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5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
议案 5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聘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提供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3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反对 <input type="checkbox"/> 弃权